

浙江双箭橡胶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参与竞拍土地使用权进展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双箭橡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7月15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参与竞拍土地使用权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台升智能输送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台升公司”）以不超过人民币1.2亿元参与天台县苍山产业集聚区TDB01-0403、0404地块的工业用地使用权的竞拍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7月16日披露于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参与竞拍土地使用权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34）。

近日，台升公司根据上述决议参与了天台县苍山产业集聚区TDB01-0403、0404地块的工业用地使用权的竞拍，最终以人民币9,125万元成功竞得该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，并与天台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签署了《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成交确认书》。

《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成交确认书》主要内容如下：

1、该地块出让面积137,189平方米，用途为工业用地，该地块成交单价为每平方米人民币陆佰陆拾伍元（¥665元/平方米），总价为人民币玖仟壹佰贰拾伍万元（¥91,250,000.00）。

2、竞得人交纳的竞买保证金，自动转作受让地块的定金。竞得人应当于2021年8月13日之前，持本《成交确认书》到天台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签订《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》。不按期签订《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》的，视为竞得人放弃竞得资格，竞得人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双箭橡胶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一年八月十日